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于 2018 年 7 月 4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与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书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公司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4 日、编号为 2018-065 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4 日